

关于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春节前调整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

公告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

基金简称 鹏华增值宝货币

基金主代码 000569

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、《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（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）

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 年 1 月 25 日

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 年 1 月 25 日

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1 月 25 日

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300,000

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300,000

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300,000

暂停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、26 日，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由 500 万元调整为 30 万元，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金额超过 30 万元（不含 30 万元），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

（2）自 2017 年 2 月 3 日起，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将由人民币 30 万元恢复为人民币 500 万元，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（不含 500 万元），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以上信息我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。

（3）在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，赎回、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

（4）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phfund.com）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788-999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1 月 23 日